

學號		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論文題目					
提案口試日期	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星期____ ____午 ____時 ____分				
口試地點					
擬聘考試委員名單 及略歷表	委員姓名	服務單位 (校內委員加填員工代號)	職 稱	校外委員 往返地區	
	1、				
	2、				
	3、				
	4、				
	5、				
	6、				
	7、				
指導教授簽名					
博士班主任簽名					
口試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
口試委員簽名					
指導教授簽名					
研究部主任簽名					

※提案口試委員名額應為單數，且至少五位；校外委員須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一(含)以上。

※口試委員(含指導教授)，應具有副教授以上之資格。

※評審費用依本校會計規定辦理核發。

(1)校外教授(委員)1000 元；(2)校內教授(委員)500 元；(3)指導教授(委員)不得支給。

(4)交通費：文山區 200 元；信義、深坑、新店、中和地區 400 元；其他地區：500 元。搭乘長途大眾工具，請事先向助教核備後檢據核銷。